

厦门大学法学院院际交流项目一览

序号	学校	名额 (人/学期)	提名 截止时间	提交申请材料 截止时间
1	西澳大利亚大学	2	2017. 4. 30	2017. 5. 15
2	南安普顿大学	1	2017. 3. 15 2017. 9. 15	2017. 5. 15 2017. 10. 15
3	马斯特里赫特大学	5	2017. 4. 15 2017. 9. 15	2017. 5. 15 2017. 10. 15
4	米兰大学	3		
5	神户大学	3	2017. 5. 2	2017. 5. 12
6	鲁汶大学	4	2017. 5. 20	2017. 5. 31
7	波恩大学	2	2017. 5. 1	
8	俄勒冈大学			3. 15 10. 15
9	高雄大学	5	2017 年 4 月底	2017 年 5 月底
10	台湾大学	2	2017. 3. 17 2017. 9. 29	2017. 3. 24 2017. 10. 6
11	东吴大学	2	2017. 4. 23 交资料表	2017. 5. 1
12	中正大学	4		
13	新奥尔良洛约拉大学	2	2017. 5. 10	2017. 5. 15

Q & A:

1. 什么是院际交流项目?

院际交流项目指的是根据我院与其他境外法学院校签署的协议，为双方学生提供交换学习机会的项目。

2. 学费、住宿等的情况?

除学位项目，其他交流项目的学费根据协议互免，住宿费旅费自理。住宿有可能提供，有可能需要自己处理。仅中正大学的交流项目需要缴纳学费。*学校会为院际交换生提供相应补助，5000-10000 元不等。以具体发放为准。

3. 面向对象是?

所有院际交流项目同时对本科生和研究生开放。俄勒冈大学的项目仅面向已完成一年硕士学习的学生。

4. 是否严格按照表上的时间发布通知?

不是。学院会根据情况制定项目统一发布时间，以上仅供参考之用。

5. 除此之外有什么要求吗?

凡申请的学生，**如获选不得随意退出项目**，并按照学院主页合作交流版块发布的出境手续通知办理**出境手续**。出境后，严格按照时间办理**返校手续**，并提交出访报告等。

厦门大学出国境项目一览

除院际交流项目，厦门大学为学生提供多种渠道的出国境项目。主要发布渠道有教务处、研究生院、国际处等网站，请务必同时关注学院网站合作交流板块的通知，学院会根据学校通知规定提交申请材料的时间。

现将厦门大学出国境项目整理如下，供大家参考，以便各位提前做准备。

项目名称	备注	以往通知参考
交流项目（1 学期/学年）		
本科生：		
优秀本科生国家公派项目（每学期 1 批次）	学费根据院际协议互免； 国家留学基金委提供生活费旅费等资助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28288
欧洲地区校际交换项目（每学期 1-4 批次）	学费根据校际协议互免； 学校提供交流补助，金额 5000-10000 不等，以实际发放为准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77294
澳洲、亚洲及南非校际交换项目	学费根据校际协议互免； 学校提供交流补助，金额 5000-10000 不等，以实际发放为准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23423
北美地区校际交换项目	学费根据校际协议互免； 学校提供交流补助，金额 5000-10000 不等，以实际发放为准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23316
台港澳校际交换项目（每学期 1-3 批次）	学费根据校际协议互免； 学校提供交流补助，金额 5000-10000 不等，以实际发放为准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76301
日本校际学生交换项目	学费根据校际协议互免； 学校提供交流补助，金额 5000-10000 不等，以实际发放为准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21124
SAF（海外学习基金会）国外短长期交流项目	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21371
国家汉办志愿者项目	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21039

牛津大学拔尖访问学生项目	1 学年/3 学期：资助学费 10 万人民币和 1 次往返经济舱机票；2 学期：资助学费 8 万人民币和 1 次往返经济舱机票；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21392
以上项目主要面向本科生，其中部分项目也接收研究生申请，请关注项目介绍。项目中的每个学校原则上每个学院推荐 1 名。		
研究生、博士生：		
研究生短期境外访学项目	需提前联系对方学校和导师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23311
研究生出国出境参加国际学术会议资助项目	需提前获得会议邀请函等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23310
香港研究访问学人项目	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55289
卡迪夫大学师生交流项目	需提前联系对方学校和导师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29295
赴美国哈佛-燕京学院访学项目	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550

学位项目		
本科生：		
天普大学 3+2 项目	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57289
优秀本科生公费出国读博项目(国际化师资培养与储备计划)	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23337
研究生、博士生：		
国家公派硕士研究生、公派高水平项目	需提前联系对方学校和导师，获得邀请函或录取通知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21537
中欧中心赴德博士生奖学金项目	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38313

夏令营、冬令营:

剑桥大学暑期项目、冬令营	学校提供 2000-5000 元不等的资助, 以实际发放为准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71301
牛津大学暑期项目、冬令营	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70293
MCEP 美国法院实习项目	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23412
北美暑期项目	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53288
台港澳暑期项目	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45288
亚洲(台港澳除外)合作高校暑期项目		http://law.xmu.edu.cn/Detail/CNCop/23418

以上并非全部项目, 请及时关注学院网站合作交流版块查看最新通知。

备注:

1. 除赴台交流, 其他地区的交流/学位项目均要求外语水平, 一般要求雅思 6.0 以上, 有意在学期间出国境交流的学生要尽早准备语言成绩。
2. 校际交流项目一般免除学费。学校为各出国境项目均提供金额不等的资助, 以实际发放为准。